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SHE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吉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3)

自願性公告 高層管理人員終止

吉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大中華業務董事康明星先生(「康先生」)的大中華業務董事職務已被終止，並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生效。

康先生在任期內並未處理任何業務協議，並且在其職務終止後，他已終止代表公司和／或代表公司進行任何事項。

董事會對康先生在擔任本公司業務董事期間所做的努力表示感謝和讚賞。

本公告乃本公司自願作出。

承董事會命
吉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胡蘭英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胡蘭英女士及尚睿森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梁淑蘭女士、袁慧敏女士及區瑞強先生。